

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中恒审字[2020]第 2021 号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二、资产负债表	3
三、业务活动表	4
四、现金流量表	5
五、会计报表附注	6
六、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8876327

传真电话：010-68876327

审计报告

中恒审字[2020]第 2021 号

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中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02 月 25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货币资金	1	24,969,603.01	22,071,518.29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应收款项	3	124,245.00	124,245.00	应付工资	63		
预付账款	4			应交税金	65	182.99	4,587.64
存货	8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49,997.00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25,143,845.01	22,195,763.29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182.99	4,587.64
长期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	---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	---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固定资产原价	31	222,537.95	509,347.92				
减：累计折旧	32	116,419.65	159,057.65	受托代理负债：		---	---
固定资产净值	33	106,118.30	350,290.27	受托代理负债	91		
在建工程	34						
文物文化资产	35	10,008,118.90	10,019,637.11	负债合计	100	182.99	4,587.64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10,114,237.20	10,369,927.38				
无形资产：		---	---				
无形资产	41			净资产：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2,657,899.22	19,989,011.59
受托代理资产：		---	---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2,600,000.00	12,572,091.44
受托代理资产	51			净资产合计	110	35,257,899.22	32,561,103.03
资产总计	60	35,258,082.21	32,565,690.6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5,258,082.21	32,565,690.67

单位负责人：沙利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位灵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冰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	-	-	-	-	-
其中：捐赠收入	1	7,200,000.00		7,200,000.00	200,000.00	300,000.00	500,000.00
会费收入	2			-			
提供服务收入	3			-			
商品销售收入	4			-	2,000.00		2,000.00
政府补助收入	5			-			
投资收益	6			-			
其他收入	9	483,423.96		483,423.96	749,330.91		749,330.91
收入合计	11	7,683,423.96		7,683,423.96	951,330.91	300,000.00	1,251,330.91
二、费用		-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2,162,817.77	1,000,000.00	3,162,817.77	3,473,618.74	327,908.56	3,801,527.30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2,162,817.77	1,000,000.00	3,162,817.77	2,974,000.00		2,974,000.00
日常费用	14				391,618.74		391,618.74
固定资产折旧	15						
税费	16						
(二)管理费用	21	549,558.15		549,558.15	146,599.80		146,599.80
(三)筹资费用	24	1,431.50		1,431.50			
(四)其他费用	28	25.00		25.00			
费用合计	35	2,713,832.42	1,000,000.00	3,713,832.42	3,620,218.54	327,908.56	3,948,127.1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4,969,591.54	-1,000,000.00	3,969,591.54	-2,668,887.63	-27,908.56	-2,696,796.19

单位负责人：沙利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位灵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2,0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51,515.79
现金流入小计	13	1,253,515.7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974,0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517,103.06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270,085.38
支付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92,083.89
现金流出小计	23	3,853,272.33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599,756.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298,328.18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298,32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298,32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898,084.72

单位负责人：沙利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位灵芝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冰

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 2013 年 02 月 08 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原始基金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110000062847063T；登记证书有效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为沙力钊；住所为北京市石景山区银河南街 2 号院 2 号楼 3 层 317 室。

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资助与研究曹雪芹红楼梦有关的学术会议；遗址、遗物、传说调查；征集文献、文物资料；学术交流，奖励人才；扶持文化产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单位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财务报表主要事项说明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及变更情况的说明：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应收账款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即：按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并冲减当期费用。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的长期投资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等。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取得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应当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确认利息收入。长期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在债券持续期间，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办公家具	5年	5%	19%
运输工具	4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4)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所建造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实际发生的全部必要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并单独核算。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无形资产是指为开展业务活动、出租和管理目的而持有的且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无形资产在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 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17、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 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 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 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披露

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年初数	期末数
现金	人民币	42,982.83	28,982.8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926,620.18	22,042,535.46
合计		24,969,603.01	22,071,518.29

2、应收款项

(1) 应收款项类别

应收款项类别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其他应收款	124,245.00		124,245.00	124,245.00		124,245.00
合计	124,245.00		124,245.00	124,245.00		124,245.00

(2)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3,077.00		53,077.00			
1-2年	71,168.00		71,168.00	53,077.00		53,077.00
2-3年				71,168.00		71,168.00
3年以上						
合计	124,245.00		124,245.00	124,245.00		124,245.00

(3) 其他应收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初数	期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北京曹雪芹学会	99,488.00	99,488.00	2017.12/2018.1	往来款	是
张帅楠	21,680.00	21,680.00	2017.12	备用金	否
位灵芝	3,077.00	3,077.00	2018.09	备用金	是
合计	124,245.00	124,245.00			

3、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水流云在租金	49,997.00		49,997.00	
合 计	49,997.00		49,997.00	

4、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22,537.95	286,809.97		509,347.92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102,739.00	276,400.00		379,139.00
电子设备	119,798.95	10,409.97		130,208.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6,419.65	42,638.00		159,057.65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67,488.16	37,910.92		105,399.08
电子设备	48,931.49	4,727.08		53,658.57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06,118.30	—	—	350,290.27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运输工具		—	—	
办公设备	35,250.84	—	—	273,739.92
电子设备	70,867.46	—	—	76,550.35

5、文物文化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期末数	价值确认依据及确认方式
曹雪芹箱子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公允价值
图书	8,118.90	19,637.11	实际成本
合 计	10,008,118.90	10,019,637.11	

6、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人员工资		441,203.01	441,203.01	
合计		441,203.01	441,203.01	

7、 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适用税率%
应交个人所得税	182.99	4,587.64	超额累进税率
合计	182.99	4,587.64	—

8、 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1. 限定性净资产	12,600,000.00	300,000.00	327,908.56	12,572,091.44
2. 非限定性净资产	22,657,899.22	-2,668,887.63		19,989,011.59
合计	35,257,899.22	-2,368,887.63	327,908.56	32,561,103.03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会净资产占登记注册资金 1628.08%。

9、 收入：

(1) 捐赠收入：

捐赠项目名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①限定性捐赠收入		300,000.00
其中：货币捐赠		300,000.00
非货币捐赠		
②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7,200,000.00	200,000.00
其中：货币捐赠	7,200,000.00	200,000.00
非货币捐赠		
合计	7,200,000.00	500,000.00

大额捐赠收入列示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长沙军泰矿业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无特别约定
其中：货币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非货币捐赠				
杭州云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永清分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其中：货币捐赠	300,000.00		300,000.00	北京大学曹雪芹美学与艺术研究中心
非货币捐赠				
合计	300,000.00	200,000.00	500,000.00	

(2) 会费收入

无。

(3) 提供服务收入

服务项目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学术交流服务费		2,000.00
合计		2,000.00

(4) 商品销售收入

无。

(5) 政府补助收入

无。

(6) 投资收益

无。

(7) 其他收入

项目名称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利息收入	12,487.17	6,820.87
其他收入	470,936.79	742,510.04
合计	483,423.96	749,330.91

10、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名称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3,162,817.77	2,974,000.00
提供服务成本		827,527.30
商品销售成本		

项目名称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成本		
税金及附加		
合计	3,162,817.77	3,801,527.30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版权、施工、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支出总计
北京大学曹雪芹与艺术研究中心	300,000.00		327,908.56				327,908.56
捐赠曹雪芹学会图书出版项目		300,000.00			19,200.00		319,200.00
捐赠北京曹雪芹学会		2,130,000.00		49,997.00			2,179,997.00
品红课		244,000.00	600.00				244,600.00
红迷会项目款-红楼梦收藏市集		100,000.00		4,200.00			104,200.00
红迷会公司第十届艺术节项目款		200,000.00		39,172.98			239,172.98
曹雪芹西山故里项目			36,000.00				36,000.00
曹雪芹西山课题研究			108,000.00		116,284.60		224,284.60
合计	300,000.00	2,974,000.00	472,508.56	93,369.98	135,484.60		3,675,363.14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基金会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北京大学曹雪芹与艺术研究中心	人员费用	327,908.56	8.63%	授课服务
捐赠曹雪芹学会图书出版项目	北京曹雪芹学会	300,000.00	7.89%	曹雪芹学会图书出版
捐赠北京曹雪芹学会	北京曹雪芹学会	2,130,000.00	56.03%	支付日常活动费用
品红课	北京红迷会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5.26%	支付活动费
品红课	优秀人才	44,000.00	1.16%	奖励为红楼梦文化做出重大贡献的人员
曹雪芹西山故里项目	员工	36,000.00	0.95%	支付项目人员工资
红迷会项目款-红楼梦收藏市集	北京红迷会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2.63%	支付红楼梦收藏市集项目款
红迷会公司第十届艺术节项目款	北京红迷会品牌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5.26%	支付活动费
合计		3,337,908.56	87.81%	

(2) 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385,248.03	32,374.28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50,892.72	66,693.6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7,987.07	42,638.00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5,430.33	4,893.89
捐赠退回		
合计	549,558.15	146,599.80

(3) 筹资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431.50	0.00
合计	1,431.50	0.00

(4) 其他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印花税	25.00	
合计	25.00	

(四) 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项目	来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限定条件	使用情况
北京大学曹雪芹美学与艺术研究中心项目	杭州云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永清分公司		300,000.00	327,908.56		建立北京大学曹雪芹美学与艺术研究中心项目	2019年1月收到北京大学曹雪芹与艺术研究中心
合计			300,000.00	327,908.56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1、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北京金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
杭州云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永清分公司	主要捐赠人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长沙军泰矿业公司	主要捐赠人

2、关联方交易

无。

3、关联方往来

(1)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应收项目余额

无。

(2)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应付项目余额

无。

七、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无。

八、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无。

九、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无。

十、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无。

北京曹雪芹文化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